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预计负债计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0年度预计负债计提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子公司对相关涉诉案件进行自查并结合专业律师的意见，根据自查结果，对存在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事项计提了预计负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预计负债计提和转回的概况

公司 2020 年度预计负债计提与转回明细如下表：

序号	事件	索引	以前年度确认金额	2020 年度计提或确认金额	2020 年度转回金额	占 2019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例（绝对值）	原因
1	中航信托存单质押	公告号：2019-260	1,548,297,788.76	38,692,564.75	7,405,422.00	0.54%	存单质押违规担保
2	恒丰银行商业承兑汇票	公告号：2019-257	350,000,000.00	150,000,000.00	-	2.09%	商业承兑汇票违规担保
3	智得卓越 3 亿美元担保	公告号：2019-109	614,448,249.54	1,502,211,574.41	-	20.95%	境外债券担保
4	NTS Systems Development BV 设备订购合同	(2019)中国贸仲京 字 第 G20190751 号	-	18,303,398.24	-	0.26%	买卖合同
5	服务费计提	-	-	5,794,402.22	-	0.08%	待付安装服务费
6	员工持股诉讼	-	-	5,053,235.00	-	0.07%	员工持股诉讼
	合计		2,512,746,038.30	1,720,055,174.62	7,405,422.00	23.98%	

二、计提预计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提方法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三、本次预计负债计提和转回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负债计提与转回，将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12,649,752.62元，相应减少2020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712,649,752.62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预计负债的计提和转回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是对所涉诉讼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重新审核评估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公司2020年度预计负债的计提和转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预计负债的计提和转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本次预计负债的计提和转回事项决策程序规范，审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2020年度预计负债计提和转回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涉诉讼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重新审核评估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预计负债计提和转回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相关事项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